设备租赁协合同

甲方： 身份号码：

乙方： 身份号码：

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依据《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友好协商，就乙方租赁甲方 生产设备事宜，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一、 设备概况

乙方因生产需要，需向甲方租赁生产设备若干。

名称：

数量：

用途：

设备现状：机器完好，具备生产功能，机器现市场价值 元。

二、租赁期限

时间暂定为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

三、租金支付方式

1、上述设备应先交纳租金后使用；

2、上述设备每月租金 元，乙方应在签订本协议时一次性向甲方支付租金 元，剩余租赁期限内租金应于每月 日前向甲方支付。

四、设备交付

签订本协议之日即为设备交付之日，经甲乙双方在本协议签字或捺印后，则视为甲方将设备交付完成，且乙方经验收合格后进行签收。

五，双方权利义务

1、设备的验收、安装、调试、使用、保养、维修管理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2、在租赁期内，乙方只享有设备的使用权，不得将设备进行转让或者财产抵押，未经甲方同意亦不得在设备上增加或拆除任何部件，不得进行损坏，乙方归还设备时，应使该设备具备正常的生产功能。甲方有权检查设备的使用和完好情况，乙方应提供一切方便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、乙方应按照约定向甲方支付租金，如乙方不能按时足额缴纳租金，应以逾期租金为基数，按照月利率2%，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。

2、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时，视为双方对该设备的现存市场价值予以认可，如乙方使用不当导致设备不再具备生产功能或者将设备进行转让、抵押，乙方应当按照该设备的现存市场价值向甲方进行赔偿损失，并以赔偿损失额为基数，按照月利率2%，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。

七、协议解除

1、如需提前解除本协议，双方协商一致，协议解除。

2、如乙方欠付租金超过15日，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。

3、协议到期后，本协议自然终止，如乙方需继续使用该设备，双方应另行签订租赁合同。

八、争议解决

甲乙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，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向滕州市人民法院提出诉讼。

九、协议生效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或捺印时生效。

1. 租金协议

乙方提前缴纳的租金如乙方不在继续租赁或者其他原因，产生的各种问题甲方有权不予退还租金。

甲方： 联系方式：

乙方： 联系方式：

签订时间： 年 月 日